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2 年 11 月 23 日

拟审批项目（报告表）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查，2022 年 11 月 23 日我分局拟对 1 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为保证此次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作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2 年 11 月 23 日 - 2022 年 11 月 29 日（5 个工作日）。

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如对项目持有异议者，在公示时间内可向我分局反映或提出书面意见。

联系电话：0483-6024810

传 真：0483-6024810

通讯地址：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曼德拉路

邮 编：737300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2 年 11 月 23 日拟审批项目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 评价 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阿拉善右旗瑞通石英砂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压裂石英砂建设项目	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内蒙古太西煤集团常山多元合金有限公司厂内	阿拉善右旗瑞通石英砂有限公司	内蒙古博海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该项目位于巴丹吉林镇内蒙古太西煤集团常山多元合金有限公司厂内，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101.8112° E，39.1106° N 项目总占地面积 267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5020 平方米，依托厂区原有晾晒场、烘干车间、生产车间、综合楼、变配电室等（本项目租赁内蒙古太西煤集团常山多元合金有限公司原有空闲厂房及空地无新增土建）；建设 2 条流水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占总投资 1.4%。	1、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扬尘，通过洒水、硬化等措施进行防治；运营期在烘干工段配套集气罩，废气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经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在筛分工段配套集气罩，废气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经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同时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2、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附近城镇污水处理厂，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3、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其他一般固废暂存于车间内的一般固废储存间，不合格产品及除尘灰全部外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GB 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的要求。 4、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